

## 短新闻

## 平安故事

## 加强寄递物流行业安全监管

通讯员 郭晶 金健 侯晨

本报讯 临海作为台州的陆路交通枢纽,成为台州市寄递物流的主要集散地,全市共有快递单位123家,分拨中心13家,台州近40%的寄递物流在这里进行分拣集散。针对寄递物流行业监管的难点、痛点,台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主动对接省、市邮政管理部门,帮助建立了寄递协会临海分会,与临海市公安局治安大队联合办公,明确各部门职责权限,推行“行业自治为主,部门力量协同”的“警企共建”管控模式。该模式试行一年来,成效明显。

与此同时,临海市公安局还积极对接科技公司,开发平安寄递APP,率先将“人证比对”引入寄递行业,工作人员只需通过手机APP对寄件人进行人脸识别及身份证件扫描,就能确保“人证合一”,有效解决了实名制问题,杜绝寄递过程的管理漏洞。

## 构建“警企协作”新机制

通讯员 朱国政

本报讯 近年来,温岭市公安局横峰派出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三服务”工作上提档升级,构建“警企协作”新机制,为辖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该所积极主动对接辖区鞋企,建立联席会议、协作服务座谈会、警务通报会等定期工作制度,推出预约办证、网上受理、员工安全生产宣讲等线上线下服务措施,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忧。对重点企业特别是规上企业的疑难问题实行“一对一”服务,定责定人跟踪服务进度,确保服务到位。目前该所已建立“一对一”服务队8支,参与民辅警28人。

该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3个鞋业园区为试点,建设3家联勤警务室,民警入驻办公,联动街道各职能部门,激活基层治理神经末梢。同时组建情指联动反应链团队,以点上盘查、空网巡视、无人机应用等手段,实现对辖区治安的有效把控。并依托警情数据研判,警务室快速预警和处置易发、多发性的讨薪、滋事等纠纷警情,积极排查职务犯罪、侵犯知识产权等涉企案件线索,对涉企违法犯罪依法从严从快查处,护航企业发展。

## 荣获“最美”

近日,玉环市第二届“最美政法人”颁奖仪式隆重举行。玉环法院法官叶宝英、陈绍青及法官助理、执行员黄巍荣获“最美政法人”称号。

通讯员 刘竹柯君



## “院长听案”促终本规范

通讯员 孙欢杰

本报讯 近日,桐乡市法院实行执行终本案件“院长听案”制度,抓好终本案件质量管控,努力从源头上确保执行规范。听案现场,院长等评委对承办人汇报的终本案件执行经过、结案理由等进行提问,并对案件质量进行评分,最终形成关于个案整改和长效机制建设的院长意见。目前,该院已举办一期“院长听案”,推出了关于终本案件点对点定时查询及反馈、电子卷宗材料完整归档等举措,有效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

## 义警联盟共护地铁平安

通讯员 有剑

本报讯 近日,“九州义警”联盟签约仪式在杭州地铁16号线八百里站举行,来自浙江农林大学、社会各界志愿者和地铁站务方代表以及九州街站派出所民辅警代表共100余人参加了仪式。

仪式上,九州街站派出所分别与浙江农林大学志愿实践委员会、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青山社区、临安区临网公益服务中心以及杭州地铁运营分公司客运二公司等单位签署了“义警联盟”协议,并共同为“九州义警”工作站揭牌。

“九州义警”联盟成立后,将在九州街站派出所的牵头组织和指导下,开展安全防范、反诈宣传和警民联动服务等活动。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

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0579-89172808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6-88155891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1年4月26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

| 序号 | 主债务人名称      | 担保人名称  | 抵押物  | 账面本金余额       | 账面利息余额(含罚息、复息) | 账面本息合计       |
|----|-------------|--|--|--------------|----------------|--------------|
| 1  | 永康天行进出口有限公司 | 天河集团有限公司;天行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海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杭州腾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应天行、应玉双;叶静、应勇志 | 抵押物1:天行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永康市象珠镇唐先三村的房地产,最高额抵押1087.40万元,建筑面积合计5383.82m <sup>2</sup> ,土地面积6584.60m <sup>2</sup> ,房产用途工业,土地性质出让,用途仓储 抵押物2:天行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永康市象珠镇唐先三村(第1-3层)的商业房,最高额抵押81.2万元,建筑面积合计588.97m <sup>2</sup> (土地面积171.60m <sup>2</sup> ),房产用途商业,土地性质出让,用途商业 | 9870.00      | 4432.2927      | 14302.2927   |
| 2  | 超人集团有限公司    | 雄泰集团有限公司;应平祥、胡月梅;应正、朱仙芳                                    | 抵押物1:超人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永康市东城铜陵西路81号,五金科技工业园铜陵西路81号的厂房及工业用地,2408.00万元最高额抵押,建筑面积合计13055.23m <sup>2</sup> ,土地面积9062.00m <sup>2</sup> ,土地性质出让,用途工业 抵押物2:超人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永康市五金科技工业园(铜陵西路81号)的工业用地,最高额抵押1111.00万元,土地面积6057.00m <sup>2</sup> ,土地性质出让,用途工业               | 6263.295     | 3820.0149      | 10083.3099   |
| 3  | 永康市天鑫门业有限公司 | 天行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永康力士达铝业有限公司;潘毅、应建芬                              | 抵押物:武义龙宝塑料机械五金厂所有的武义县桐琴镇五金工业园区的工业厂房和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1434.29m <sup>2</sup> ,土地面积7181.96m <sup>2</sup> )最高额抵押789.7万元   | 1886.770941  | 1099.5547      | 2986.325641  |
| 4  | 浙江艾克仕实业有限公司 | 弘大集团有限公司;朱世强、吕春菊;鲍琪英;鲍南冰                                   | 抵押物:浙江艾克仕实业有限公司所有的武义白洋工业区牛背金村的房屋建筑物和工业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33445.05m <sup>2</sup> ,土地面积:29796.5m <sup>2</sup> )最高额抵押5776万元   | 4480.6874    | 2110.4753      | 6591.1627    |
| 累计 |             |  |  | 22500.753341 | 11462.3376     | 33963.090941 |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1年4月26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

应支付给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法院受理,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直接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告知书

温龙人社付[2020]001号

王金行:

贝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单位职工郑梅香,于2017年12月16日,因交通事故发生事故致伤,经认定为工伤(认定书编号:温龙人社工认[2018]C-040号),属于因第三人原因造成工伤的。你对该起工伤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现工伤职工依据《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直接向我中心申请支付工伤待遇(具体金额61481.71元)。请你在收到本通知五个工作日内,对上述情况

予以核实,并反馈我中心。如果有异议的,提出书面反馈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据。如果你无异议或逾期不做反馈的,我中心将向工伤职工直接支付相关工伤待遇,同时依法取得要求你偿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

如有疑问,请与我中心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姜笃勋,联系电话:0577-86358100。

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6月28日

## 直接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告知书

温龙人社付[2020]004号

刘相:

温州市龙泰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单位职工冯宪滨,于2019年9月22日,因从事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协管员工作时发生事故致伤,经认定为工伤(认定书编号:温龙人社工认[2019]C-1138号)。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你对该起工伤负有主要责任。现工伤职工依据《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直接向我中心申请支付工伤待遇(具体金额4378元)。请你在收到本通知五个工作

日内,对上述情况予以核实,并反馈我中心。如果有异议的,提出书面反馈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据。如果你无异议或逾期不做反馈的,我中心将向工伤职工直接支付相关工伤待遇,同时依法取得要求你偿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

如有疑问,请与我中心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姜笃勋,联系电话:0577-86358100。

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6月28日

## 依法追偿工伤保险待遇催告书

温龙人社催[2020]001号

王金行:

贝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单位职工郑梅香,于2017年12月16日,因交通事故发生事故致伤,经认定为工伤(认定书编号:温龙人社工认[2018]C-040号),属于因第三人原因造成工伤的。你对该起工伤事故负有主要责任。根据《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职工郑梅香未获第三人支付,直接向我中心申请支付工伤保险待遇,且我中心已经支付(具体金额61481.71元)。我中心已依法取得向你追偿的权利,现要求你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我中心已经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数额向我中心支付赔偿款,并将款项汇

入以下账户:  
户名: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开户行:农行温州龙湾支行  
账号:19225101040001989  
如果你对上述赔偿有异议的,请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五日内提出书面陈述和申辩,并提供相应依据,如在规定期限内不处理和不支付的,我中心将依法追究你的法律责任。

如有疑问,请与我中心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姜笃勋,联系电话:0577-86358100。

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6月28日

## 依法追偿工伤保险待遇催告书

温龙人社催[2020]004号

刘相:

温州市龙泰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单位职工冯宪滨,于2019年9月22日,因从事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协管员工作时发生事故致伤,经认定为工伤(认定书编号:温龙人社工认[2019]C-1138号)。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你对该起工伤事故负有主要责任。根据《浙江省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职工冯宪滨未获第三人支付,直接向我中心申请支付工伤保险待遇,且我中心已经支付(具体金额4378元)。我中心已依法取得向你追偿的权利,现要求你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我中心已经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数额向我中心支付赔偿

款,并将款项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开户行:农行温州龙湾支行  
账号:19225101040001989  
如果你对上述赔偿有异议的,请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五日内提出书面陈述和申辩,并提供相应依据,如在规定期限内不处理和不支付的,我中心将依法追究你的法律责任。

如有疑问,请与我中心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姜笃勋,联系电话:0577-86358100。

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6月28日